**中山大学肿瘤防治中心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 调剂公告（第一批）**

2023-03-22

　　根据教育部及本校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等相关文件精神，现开展第一批调剂工作。

**一、调剂计划**



　　注：具体调剂复试人数以实际接收调剂复试人数为准，具体调剂招生计划以实际录取人数为准。

**二、调剂条件**  
（一）符合教育部和本校的调剂政策要求。  
（二）在本中心院内同专业（不同方向）或院内跨专业范围内申请调剂，且须符合本校调入招生学科专业（方向）的报考条件。  
（三）初试科目与本中心相应调入招生学科专业（方向）的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初试成绩须达到本中心相应调入招生学科专业（方向）的复试分数线（详见本中心网站教学动态栏《中山大学肿瘤防治中心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方案》，网址：https://www.sysucc.org.cn）。  
（四）第一批调剂专业仅接收初试报考本中心的符合调剂条件的生源申请调剂。

**三、调剂程序**  
（一）申请院内调剂的考生，下载并填写《肿瘤防治中心2023年硕士研究生院内同专业（不同方向）调剂申请表》（附件1）或《肿瘤防治中心2023年硕士研究生院内跨专业调剂申请表》（附件2），考生须于2023年3月23日上午12时前，扫描申请表电子版发送至sysuccyjs@mail.sysu.edu.cn邮箱，并按照《中山大学肿瘤防治中心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方案》（本中心网站教学动态栏：https://www.sysucc.org.cn/）的要求提交其他相关材料。  
（二）本中心审核申请调剂的考生材料，对于符合调剂条件者，可先同专业（不同方向）再跨专业并结合初试总成绩拟定调剂复试考生名单。  
（三）如后期需要校内跨专业或跨院系调剂，调剂公告另行公布。

**四、调剂复试**  
（一）获得拟调剂复试资格的考生名单详见《中山大学肿瘤防治中心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方案》中的《肿瘤防治中心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名单》。  
（二）获得拟调剂复试资格的考生，与调入招生学科专业（方向）的第一志愿考生同批次复试，分别排序，优先录取复试合格的第一志愿考生。  
（三）获得调剂拟录取资格的考生须按我院规定时间内（另行通知）在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网上调剂系统（https://yz.chsi.com.cn/yztj/）上按要求完成调剂志愿的报名、复试确认、录取确认。考生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视同放弃。

五、本通知未尽事项以教育部、我校研究生院有关文件为准。

六、咨询、申诉及监督  
（一）咨询  
中山大学肿瘤防治中心教学与研究生科  
电话：020-87343137  
邮箱：kjc@sysucc.org.cn   
（二）申诉  
中山大学肿瘤防治中心  
电话： 020-87343136   
（三）监督  
中山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电话：020-84111686，84113696  
邮箱：yzba@mail.sysu.edu.cn

中山大学肿瘤防治中心  
2023年3月22日